

電子產品對幼童的利與弊

智能手機和平板電腦的出現，迅速改變了學童的生活習慣與學習模式，新一代幼兒從小接觸資訊科技，學者 Prensky 稱之為「數碼原居民」（Digital Native）。這些年來，讓學前兒童使用電子產品進行學習已成為教育界研究的主要課題。

從筆者近期的研究中，電子產品具備的真實性和互動性的確能提高幼兒的內在學習動機，吸引的動畫和聲光影效亦能喚起他們的學習興趣。與傳統的學習模式相比，活靈活現的動畫比靜態的紙本無疑是較易引起學生的注意。在過去二十多年中，不少外國學者發現學前幼兒如能運用資訊科技進行學習，會有助他們在社交、語言、認知、創意和解難能力上之發展。尤其是近數年流行的平板電腦，備有彩色觸控屏幕，能配合幼兒小肌肉能力發展，他們只需輕掃、輕按和縮放便可靈活操控。

然而，根據衛生署在二〇一四年發表的《使用互聯網及電子屏幕產品對健康的影響諮詢小組報告》，家長讓幼兒使用平板電腦的年齡中位數是十六個月大，而使用電子屏幕產品的最小年紀竟然只有一個月大。但外國研究發現，家長平日給予孩子過多和過長時間使用電子產品，有機會影響他們在校使用靜態紙本學習的專注力。事實上，許多家長不懂依據幼兒的發展特性去篩選合適的應用程式讓子女學習，部分更只當它們是新一代「電子保姆」！

留意四項使用建議

電子產品對幼兒來說是利弊參半。就這一點，筆者有以下建議：（一）根據美國兒科醫學會的指引，盡量不要讓兩歲前的幼兒使用電子產品；（二）勿讓電子產品變作幼兒的「電子保姆」。兩歲過後，若幼兒真的開始要使用電子產品進行學習，家長亦應陪伴在側，並限制使用時間，以免造成不良的影響；（三）父母要以身作則，不要機不離手，在子女面前樹立好榜樣；（四）平日的親子活動宜多進行戶外體驗，給予幼兒探索大自然的機會，對幼兒學習及成長的發展效果更佳。

作為幼兒的主要照顧者，家長應保護和教導子女使用電子產品的正確態度，讓他們健康愉快地成長。

註：小題為本報所加

教大幼兒教育學系高級專任導師 鄭婉玲

香港教育大學是本港八所資助大學之一。「教大觀點」是本校學者輪流執筆的分享園地，內容屬個人學術見解，讀者如有任何意見，歡迎電郵至 fehd@eduhk.hk。